

证券代码：603633

证券简称：徕木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40

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6月30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拟以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28,316,014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人民币0.65元（含税），共计人民币21,340,540.91元（含税），占公司2022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1.22%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；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式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，共计转增98,494,804股，转增股本后，公司总股本为426,810,818股。

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拟根据利润分配结果，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修改前	修改后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,831.6014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2,681,0818万元。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2,831.6014万股，公司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32,831.6014万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42,681,0818万股，公司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为42,681,0818万股。

修订后的章程可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徕木股份〈公司章程〉（2023年8月修订）》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年8月29日